
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

关于外资银行变更事项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20 号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9 年第 6 号）以及《中国银保监会外资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5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批准，东方汇理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变更新营业场所为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二幢 10 层 1001、1002、1012、1013 室换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》。现予以公告：

东方汇理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上海分行

Cre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(China) Limited Shanghai Branch

机构编码：B1022B231000001

许可证流水号：00855301

批准成立日期：2009 年 06 月 17 日

住 所：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二幢 10 层 1001、1002、1012、1013 室

邮政编码：200040

电 话：021-38566888

传 真：021-38566922/3

发证机关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

发证日期：2022 年 12 月 08 日

业务范围

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，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。